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D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建發國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08)

主席、行政總裁及提名委員會主席變更

建發國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六日起：

- (i) 目前擔任執行董事的林偉國先生(「林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同時，林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
- (ii) 目前擔任執行董事的田美坦先生(「田先生」)已獲委任為行政總裁；及
- (iii) 趙呈閩女士(「趙女士」)不再擔任董事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但留任為執行董事。

趙女士及林先生各自己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彼並不知悉有關彼等辭任董事會主席或行政總裁的任何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規定須予披露的林先生及田先生履歷詳情，請參閱本公告附錄。

董事會對林先生及田先生分別擔任本公司的新職位表示熱烈歡迎。

承董事會命
建發國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林偉國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林偉國先生(主席)、田美坦先生(行政總裁)、趙呈閩女士及許伊旋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黃文洲先生、葉衍榴女士及鄭永達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弛維先生、黃達仁先生、陳振宜先生及戴亦一先生。

附錄

林先生

林先生，46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上市規則第3.05條下本公司的授權代表之一。彼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一日至本公告日期擔任行政總裁，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日至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五日擔任本公司財務總監，並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五日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一日出任本公司首席運營官。

加入本集團前，彼曾任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廈門華僑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0870)分公司財務經理、經理及地區銷售總監。彼其後於二零零七年加入建發房地產集團有限公司(「建發房產」)，歷任財務總監、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彼現任建發房產董事兼總經理、黨委副書記，建發房產及本集團部分附屬公司的董事及法定代表人。彼自二零二三年二月起獲委任為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廈門建發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0153)(「廈門建發」)黨委委員。彼自二零二零年九月起擔任建發物業管理集團有限公司(「建發物業」)的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二二年八月至本公告日期擔任建發物業的董事會主席，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獲委任為建發合誠工程諮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並於二零二二年八月起擔任其董事長。

林先生於二零一零年獲得安徽財經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彼為高級經濟師及高級會計師。

林先生已與本公司就擔任執行董事訂立服務協議，由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一日起初步為期三年，並可自動重續，由緊隨其當時現行任期屆滿後當日起計一年。根據服務協議，林先生有權收取每年人民幣3,000,000元董事酬金，該酬金由董事會參考其於本集團內的經驗、知識、資格、職責及責任及當前市況釐定，以及享有管理花紅及其他福利(如有)。

據董事所知，於本公告日期，林先生持有24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01%)；並亦以一項酌情信託的保護人身份於37,589,257股本公司股份(「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86%)擁有權益。該等股份以Tricor Equity Trustee Limited(前稱Equity Trustee Limited)(「TETL」)的全資附屬公司Diamond Firetail Limited(「Diamond Firetail」)的名義登記。TETL為一項酌情信託的受託人，而林先生為該酌情信託的保護人之一。因此，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林先生被視為於Diamond Firetail所持有股份中擁有權益。此外，根據本公司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林先生於由受託人以信託方式代為持有的597,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03%)(須待歸屬)中擁有權益。

田先生

田先生，47歲，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田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加入建發房產工作，歷任建發房產上海事業部副總經理、蘇州事業部總經理、華東區域公司總經理、董事長、華東集群董事長等職務。彼現任華東區域公司董事長。現任建發房產副總經理、建發房產及本集團部分附屬公司的董事及法定代表人。彼於二零二二年九月獲委任為建發合誠工程諮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田先生於武漢大學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及於中歐國際工商學院獲得EMBA學位，為中級經濟師。

田先生已與本公司就擔任執行董事訂立服務協議，由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五日起初步為期三年。田先生亦與本公司就擔任行政總裁訂立服務協議，由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六日起初步為期三年，並可自動重續，由緊隨其當時現行任期屆滿後當日起計一年。

根據上述服務協議，田先生有權收取每年人民幣3,000,000元董事酬金，該酬金由董事會參考其於本集團內的經驗、知識、資格、職責及責任及當前市況釐定，以及享有管理花紅及其他福利(如有)。田先生將無權因其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而收取任何額外酬金，但有權收取花紅或其他福利(如有)。

據董事所知，於本公告日期，田先生持有212,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01%)。田先生亦以一項酌情信託的受益人身份於386,305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約0.02%)中擁有權益。該等股份以TETL的全資附屬公司Diamond Firetail的名義登記。TETL為一項酌情信託的受託人，而田先生為該酌情信託的受益人之一。此外，作為本公司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激勵對象的田先生於由受託人以信託方式代為持有的552,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03%)(須待歸屬)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林先生及田先生各自(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位；(ii)並無於本集團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i)與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關連，且並無其他關係；(iv)並無直接或間接於任何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及(v)並無任何其他事項須敦請股東注意，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第13.51(2)(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